

中止天价法拍是一次普法教育

观点
提要

8732万余元的离谱出价,已经远远超过30万元的市场估价,如此巨大的差价需要填补,胡乱出价者倘若非巨富,即便倾家荡产,大概也很难赔得起。法院中止天价游戏卡牌拍卖是人性之举,但愿这次普法教育,能够警醒非理性参与司法拍卖之人。

□ 舒圣祥

6月21日,安徽滁州中院在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游戏王卡牌“青眼白龙”。这张起拍价80元的卡牌,被迅速加价到8732万余元。因“拍品与实际竞拍价格严重不符,可能存在恶意炒作与竞价行为”,本场拍卖已被宣告中止。有网友称,阿里拍卖救了拍价网友“一命”。阿里拍卖回应称:“我们只是一个技术平台,中止拍卖的是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因此要感谢法院的法官们。”(相关报道见13版)

据悉,这是一张某卡牌游戏限量发售500套的20周年纪念版“青眼白龙”纯金卡牌,官方定价为1万多元人民币。根据近期日本拍卖网站的成交价格,市值估

价在20万元到30万元人民币。既然这张卡牌这么值钱,起拍价为何才80元,评估价才100元呢?原因在于,缺少非常关键的证书,难以直接辨别真伪,故而只能当作普通卡牌来估价。

一张价值可能高达几十万元的游戏卡牌,起拍价格仅区区几十元,难怪会引来大量网友围观。在一般人眼中,一张游戏卡牌或许一钱不值,但在游戏迷眼中却是“价值连城”。因为商品的稀缺性,且被赋予了特殊纪念意义,这些商品往往会被炒出较高价格。但是,此次游戏卡牌拍卖,经过2105次竞拍,价格达到了8732万余元,在市场价格基础上又翻了三四百倍,存在明显的恶意炒作可能。

更重要的是,该场拍卖入场资格太低,拍卖保证金只有100元,且许多人可能根本不清楚胡乱加价的后果,以为最多不过是损失保证金,故而起哄加价。殊不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拍卖成交后悔拍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包括:保证金不予退还;因拍卖产生的费用损失及原拍卖中的佣金由其承担;不得再次参与本物品的竞买。特别是,二次拍卖价款如果低于原拍卖价格,所造成的差价损失,需由毁拍者填补。

8732万余元的离谱出价,已经远远超过30万元的市场估价,

如此巨大的差价需要填补,胡乱出价者倘若非巨富,即便倾家荡产,大概也很难赔得起。而且在司法网拍中恶意抬价,扰乱司法拍卖秩序的买受人,人民法院可以对其罚款、拘留,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为了好玩参与一次竞拍,竟面临如此沉重的法律代价,肯定是胡乱出价者所未曾想到的。从这个意义上说,法院及时中止天价游戏卡牌拍卖,的确堪称“救人一命”。尽管这些人的行为,是否已经构成“在司法网拍中恶意抬价”,是否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还需法院进行裁决,可相比“一次可能会倾家荡产的玩笑”,法院的中止拍卖决定,依然非常人性。同时,这是一次重要的普法教育,拍

卖不是闹着玩的法盲游戏,竞拍者必须对自身行为负责,一是真的想出价竞拍,二是出价必须量力而行,否则一旦悔拍,就要承担法律责任。

法院中止天价游戏卡牌拍卖是人性之举,但愿这次普法教育,能够警醒非理性参与司法拍卖之人。此次事件还暴露出网络拍卖的一个潜在漏洞,那就是竞拍者可以用很少的竞拍保证金,随意报出动辄几千万元的天价,进而扰乱拍卖秩序,甚至恶意影响拍卖。在缴纳竞拍保证金的基础上,对严重超出保证金的报价行为,要不要额外补缴一定比例的保证金,以遏制不理性的报价行为,或许有必要在制度层面进行考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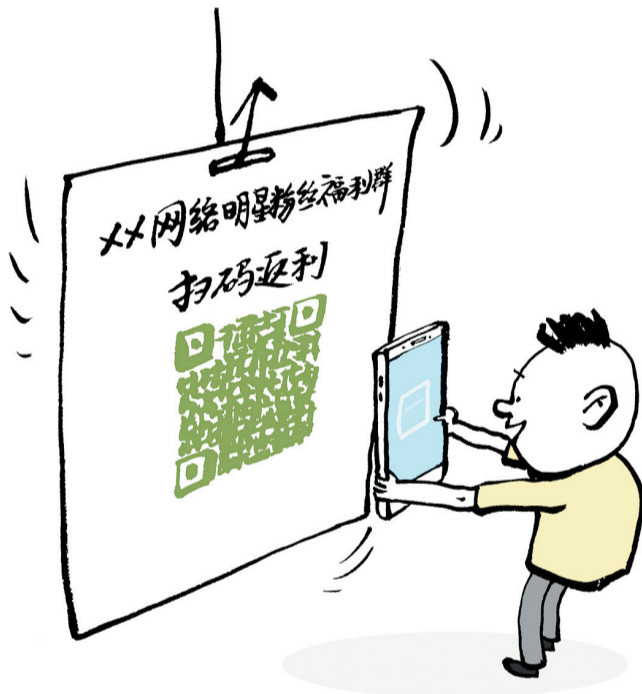
大众报业集团十大名牌专栏

诗评画议

相信扫码能赚钱,追星少年屡被骗。
新型诈骗抛诱饵,提高警惕多防范。

绘画 王铎 配诗 郝玲

抓住13岁左右的未成年人心智尚未成熟、有一定消费能力,且有机会使用父母手机等特点,某犯罪团伙竟然催生出新型网络诈骗手法,让人防不胜防。有人通过网络明星粉丝福利群,发布“扫码返利”的虚假信息,诱使未成年人扫码支付。日前,经江苏省宜兴市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依法以诈骗罪判处曹某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并处罚金3万元。由于该团伙是跨地域作案,其他成员仍在进一步侦查中。 据《检察日报》



应对“野象北移”中国做得很像样

□ 宇强

原本栖息在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境内的一群野生亚洲象一路向北活动,引发全球关注。中国政府与民众携手护象的行动得到世界点赞。而中国正在以应对此次“野象北移”为契机,为全世界探索更多人与自然和谐相处之道。

野象集体卧眠、母象河里救小象、小象打架等无数个画面,构成了一部大片,让人们在追剧中对野生动物生息繁衍有了全新的体验。这群野象能够一路快乐北上,还在途中繁衍出后代,是因为当地森林覆盖率的提高给它们提供了庇护所,也是因为中国政府和群众送吃送喝、妥善应对,以及覆盖云南全省的野生动物肇事公众责任保险作为兜底等。

据统计,中国野生亚洲象种群数量已由1995年的180头增长到现在的300头左右,这正是中国努力保护生物多样性、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写照和缩影。随之而来的,是研究和解决如何让野象有家可安、人象如何和谐共生等问题,这也是一道严肃的生态考题。

当前,相关部门正秉持“不伤人、不死象”原则,采取科学、柔性措施,帮助这群亚洲象“知返”,最大限度避免人象冲突。

如果要问有什么能够让世界各地的人们产生情感共鸣,那中国人民对待野象的态度和做法就是其中一个答案:“善待动物就是善待人类自己。”针对这场持久的考验,全社会都应该保持理性和耐心。相信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理念指引下,野象终将回归它们的适宜栖息地。

“一粒难求”? “药”不是用来“炒”的!

观点
提要

当片仔癀从爆炒标的物,变回药品的真身之后,一场击鼓传花的游戏结束,最后的“接盘侠”恐会付出惨痛的代价。

□ 罗志华

近日,“一粒片仔癀被卖至千元,开门10分钟就卖光”的消息引发关注。片仔癀是一种老字号的中成药,因其“清热解毒、凉血化瘀、消肿止痛”的功效,一直深受消费者喜爱。

虽然一直被称为“清热解毒第一名药”,但造成如今“一粒难求”的局面,还要归结到人为炒作上。很多人将片仔癀价格不断走高当成一种趋势,进而投机性进场。此外,由于快速涨价导致利润不断

增大,商家也乐见其价格不断攀升。于是形成了当前火爆的场景。

但当片仔癀从爆炒标的物,变回药品的真身之后,一场击鼓传花的游戏结束,最后的“接盘侠”恐会付出惨痛的代价。

现实中,药品被炒作的危害性极大。首先,药品是用于治病的,但遭爆炒的药品,已沦为炒作赚钱的工具,功能的转变将导致该药品的质量不再受到重视,势必会增加用药的

风险。

其次,药品保持合理的价格,才能让患者吃得起、用得上。可当片仔癀被炒出天价后,患者买的不再仅仅是药,还是一种“投资产品”,真正需要使用这种药的患者,就只能望价兴叹。

此外,片仔癀价格还可产生溢出效应,带动相关原料药和同类药品价格也随之上涨。在药价普遍大幅下降的背景下,片仔癀在价格上“唱反调”,不仅扰乱药品市场,而且还影

响药改成效。

正如“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一样,“药是用来吃的,不是用来炒的”,也应作为基本常识来加以强调。药品关系到健康甚至生命,其比任何一种商品都更不适合被当作炒卖对象。

因此,对于片仔癀等药品遭爆炒现象,不仅消费者和商家要理性对待,也应有更有力的市场监管措施加以干预,确保药品的作用与属性不因炒卖行为而出现变化。